武进区教育系统师德师风

专项整治行动方案（2022-2023学年）

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是凝心铸魂、立德树人的基础性工程。开展师德师风专项整治行动，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是全面提升广大教师师德涵养的重要抓手。经研究，决定在全区教育系统开展师德师风专项整治行动，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专项行动为抓手，引导广大教师坚定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坚持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坚持高位引领与底线要求结合、严管与厚爱并重，重点纠治教师违反《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的各类师德失范问题，实现师德师风社会满意度明显提升的基本目标，努力打造一支思想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

二、基本原则

——坚持正确方向。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确保教师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的主体作用得到全面发挥。

——坚持尊重规律。遵循教育规律、教师成长发展规律和师德师风建设规律，不断激发教师内生动力。

 ——坚持聚焦重点。围绕重点内容，针对突出问题，强化各校各部门的领导责任，压实学校主体责任，引导家庭、社会协同配合，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制度化、常态化。

——坚持继承创新。传承中华优秀师道传统，全面总结改革开放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师德师风建设经验，适应新时代变化，加强创新，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不断深化。

三、具体安排

师德师风专项整治活动从2022年10月开始至2023年8月结束，活动突出明师德要求、学师德楷模、遵师德规范、守师德底线，注重融入日常、抓在经常，系统组织、分类指导。

**(一)动员部署(2022年10月上旬)**

为确保专项行动有序、扎实、有效开展，教育局成立由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分管负责同志和相关科室参与的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各学校要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专项整治行动目标任务。校长是师德师风建设第一责任人，召开全体教职工专题会议，对师德师风专项整治行动进行动员部署，并利用学校网站、校园广播、专栏、标语等载体，明确具体工作要求。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积极营造有利于治理工作的舆论态势和氛围。

**(二)专项治理(2022年10月-2023年8月)**

1.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理论学习的重中之重，坚持原原本本读、字字句句悟，进一步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组织广大教师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个牢固树立”“‘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六要”等重要论述精神，将师德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学做融合，养成行动自觉，弘扬高尚师德，潜心立德树人,切实做到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

2.开展师德师风专题学习教育。要结合学校自身实际，认真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活动。一是采取个人自学、小组讨论、专题报告、观看影视等形式，深入学习相关职业道德规范、行为准则和教育法律法规，组织教职工签订遵守师德师风承诺书，进行师德宣誓活动，确保人人知晓“规范”，人人清楚“准则”，人人坚守底线，人人不触红线。二是以“立德树人、以生为本”为主题，开展“平凡的感动”师德征文活动，重点挖掘身边普通教师的优良师德师风事迹。三是开展“树师德，正师风，强师能，铸师魂”为主题的师德师风演讲比赛，以自己或身边教师的事迹为题材，展现教师爱岗敬业、无私奉献、为人师表的良好道德风范。

3.组织教师开展自查自纠活动。各学校要通过召开学生、家长、教师座谈会或匿名问卷调查等形式，查找教师存在的师德师风问题，形成学校师德师风自查自纠情况报告。对照《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常州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组织每位教师认真查摆个人师德问题，深刻反思个人从教以来的师德行为，形成个人剖析材料，做到时刻自重、自省、自警。同时给每一位教职工建立健全师德师风档案，采取领导评、同事评、学生评、家长评、社会评等方式，评议结果记入师德档案。细化师德考核办法，考核结果作为教师年度考核、职务评聘、评优评先、绩效工资发放的重要依据，实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制”，不断健全师德建设的长效机制。

4.强化师德典型选树宣传。通过优秀教师、师德标兵、十佳教师评选，师德师风建设优秀案例推选等，发现和培育先进师德典型，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切实发挥优秀教师的典型引领作用，在武进电视台、《武进日报》、武进教育微信公众号等新闻媒体上对优秀教师先进事迹进行系列宣传，讲好身边最美教师故事。用身边人讲述身边事、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用身边的榜样传递师德的力量，激励广大教师见贤思齐，引导广大教师从“被感动”到“见行动”，在全区教育系统掀起争做“四有”好老师的热潮。

5.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在武进教育微信公众号、各学校门口显著位置公布举报投诉电话、邮箱，及时接听举报投诉电话，及时受理或转办邮箱接收线索，建立举报投诉台账，实行销号制度，迅速处理回应群众反映的问题。教育局将对各学校举报渠道是否畅通，对师德失范问题处理是否及时、是否合规等情况进行督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视情况进行通报。

6.严格依法依规处理。对师德失范行为坚持“零容忍”，各校要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师德师风突出问题，做到有诉必查、有查必果、有果必复。经查实存在师德失范行为的，严格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常州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试行）》等规定，给予严肃处理。对于上级部门提供的举报线索，先由学校组织自查，再报上级部门核实，如发现隐瞒真相，敷衍搪塞，将追求有关人员责任。对歪曲真相、混淆视听的，及时予以澄清，为教师正名，防止不实信息和负面舆情损害教师队伍形象。

7.集中开展警示教育。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公开通报教师违规有偿补课、发表不当言论、违规收受财物、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以及学术不端等师德失范行为。以典型案例为反面教材，组织教师讨论剖析原因、对照查摆自省，引导教师以案为鉴、以案明纪，做到警钟长鸣。

 **(三)全面总结(2023年8月底前)**

各学校于2023年8月31日前，认真梳理本校师德师风建设典型案例和有效做法，分析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全面总结专项活动开展情况，形成工作总结，报送区教师管理服务中心。同时不断巩固和扩大专项活动成果，积极推进长效机制建设。

四、工作要求

**(一)思想高度重视。**各学校要深刻认识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性，把师德师风专项整治行动作为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首要任务抓实抓好，认真落实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任务，全面提升我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建设水平。

**(二)压实工作责任。**各学校要压实工作责任，健全工作体系，选优配齐师德建设工作力量。结合本校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目标和重点，将专项整治要求落实到教师管理具体工作中，特别要把严禁在职教师有偿补课、体罚学生等作为师德考评的重点，做好教育培训、警示提醒等有关工作。同时要做好在职教师的关心关怀工作，及时关注教师身体及心理状况，对不宜继续从事教学工作的，要妥善处理，必要的可进行岗位调整。

**(三)精心谋划部署。**各学校要将专项整治行动与年度其他重点工作统筹安排部署，注重形式创新，明确具体要求，加强督促检查，力戒形式主义。教育局将抽调专门人员进行专项督查或暗访工作，全面了解师德师风状况和专项工作开展情况。对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师德师风建设管理职责、多次出现师德失范问题或因师德失范行为引起不良社会影响的，将视情节轻重采取约谈、通报、诫勉谈话等方式严肃处理，并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四)健全信息报送制度。**建立健全局、校联动的师德师风监督通报制度。各学校指定专人负责信息报送工作，汇总当月师德失范问题处理情况，并于每月28日前报区教师管理服务中心。对隐报、瞒报问题的，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要注意做好专项整治行动期间开展的亮点工作、成功经验、先进事迹的总结提炼，及时上报区教育局办公室，并在《武进日报》、武进教育微信公众号等媒体上刊发。

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

2022年9月30日